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600129　　证券简称:太极集团

一、 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姓名	白礼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姓名	鲜亚
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姓名	张忠喜

公司负责人白礼西、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鲜亚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忠喜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公司第三季度报告中的财务报表未经审计。

二、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8,739,651,717.66	8,328,415,049.38	4.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58,693,137.01	901,190,648.75	6.38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536,425.65	45,787,102.89	10.37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5,108,636,729.75	5,318,941,449.40	-3.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425,152.28	-22,142,629.79	237.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7,032,239.26	-28,521,540.45	-64.9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27	-1.98	增加5.25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13	-0.0519	237.4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13	-0.0519	237.41

2.2 截至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					45,885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太极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8.81	165,690,203.00	0	质押 80,950,000
重庆市涪陵区希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79	11,895,294.00	0	无
华夏证券有限公司	未知	1.18	5,036,220.00	0	质押 5,036,200
重庆金弓集团有限公司	未知	0.70	2,996,405.00	0	质押 2,990,000
西部信托有限公司-稳健人生系列伞形结构化1期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未知	0.52	2,236,005.00	0	无
全国社保基金六零四组合	未知	0.30	1,275,459.00	0	无
张伟	境内自然人	0.30	1,263,919.00	0	无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八组合	未知	0.25	1,068,300.00	0	无
黄淑明	境内自然人	0.24	1,043,522.00	0	无
张连香	境内自然人	0.23	996,550.00	0	无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太极集团有限公司		165,690,203		人民币普通股	165,690,203
重庆市涪陵区希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1,895,294		人民币普通股	11,895,294
华夏证券有限公司		5,036,220		人民币普通股	5,036,220
重庆金弓集团有限公司		2,996,405		人民币普通股	2,996,405
西部信托有限公司-稳健人生系列伞形结构化1期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236,005		人民币普通股	2,236,005
全国社保基金六零四组合		1,275,459		人民币普通股	1,275,459
张伟		1,263,919		人民币普通股	1,263,919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八组合		1,068,300		人民币普通股	1,068,300
黄淑明		1,043,522		人民币普通股	1,043,522
张连香		996,550		人民币普通股	996,55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上述股东中,太极集团有限公司为重庆市涪陵区希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属于一致行动人,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知其他股东存在关联关系。 2、太极集团有限公司于2013年6月将持有公司4,000,000股股份在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了为期半年期融资融券业务,融资融券将于2013年12月到期。2012年12月太极集团有限公司将持有公司4,000,000股股份在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展一年期约定式回购业务,约定式回购业务将于2013年12月到期。上述融资业务将于合约到期后股份返回该公司账户。			

三、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预付款项	337,738,902.07	229,731,709.29	47.01	[注1]
在建工程	312,338,955.72	165,714,329.56	88.48	[注2]
长期待摊费用	27,943,997.86	17,233,898.54	62.15	[注3]
长期应付款	48,743,951.00	83,470,739.12	-41.60	[注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1,401,414.65	494,651,414.65	-63.33	[注5]
长期借款	810,656,368.00	328,506,368.00	146.77	[注6]
利润表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投资收益	-88,570.26	9,593,364.18	-100.92	[注7]
营业外收入	104,444,427.71	16,439,792.06	535.31	[注8]
所得税费用	12,380,665.35	19,342,879.69	-35.99	[注9]

注1:预付款项增加主要系控股子公司西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支付的设备、基建款未结算所致。

注2:在建工程增加主要系控股子公司西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本期新增西成厂区大输液工程及主厂GMP改造工程所致。

注3:长期待摊费用增加主要系控股子公司西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本期新增北部新区水库租赁费所致。

注4:长期应付款减少主要系控股子公司太极集团重庆涪陵制药厂有限公司及西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偿还昆仑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融资租赁款所致。

注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减少主要系公司本期到期偿还所致。

注6:长期借款增加主要系年初重分类转入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的借款续贷后转回所致。

注7:投资收益减少主要系同期公司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投资收益所致。

注8:营业外收入增加主要原因如下:为有效盘活本公司存量土地资产,筹集本公司退城入园搬迁资金,重庆市涪陵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涪陵国投)代表区政府对公司控股子公司太极集团重庆涪陵制药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涪陵制药厂)位于涪陵区太极工业园区的两宗土地实施拆迁补偿,土地面积52,160.60平方米,总价款为7,824万元。2012年3月,涪陵制药厂与涪陵国投已按照上述文件精神签订了相关协议,并收到涪陵国投支付的拆迁补偿款7,824万元。2012年一季度财务报告中,财务人员将该事项作为土地处置收益处理,金额为4,678万元。

鉴于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相关土地的抵押担保还未能完善解除手续,土地权证也未能过户至涪陵国投,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及交易实际进展等情况综合判断,该事项在2012年度尚不能作为土地处置收益处理,故2012年报将其作为预收账款予以调整。截至2013年9月30日止,涪陵制药厂已完成相关土地的抵押担保解除手续,并已完成土地权证过户及实物移交手续。根据会计准则相关规定,涪陵制药厂将该事项处置收益4,678万元确认在本报告期。同时公司取得北京里仁街房屋补偿收益以及拆迁仓库取得补偿收益所致。

注9:主要系控股子公司太极集团重庆涪陵制药厂有限公司减少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根据涪陵区城市整体规划要求,为了加快涪陵区工业结构调整步伐,推动太极集团重庆涪陵制药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涪药司)实施"退城进园"搬迁发展,重庆市涪陵区人民政府与涪药司于2013年9月签订了搬迁补偿《协议书》,该协议涉及涪药司南湖片区和石谷溪厂区搬迁,面积共约为1499.49亩;搬迁补偿金额共计15亿元。截止目前,涪药司累计收到涪陵区人民政府支付的2013年搬迁补偿金1.5亿元。

2、我司与重庆市涪陵国有资产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涪陵国投)于2012年11月9日签订了《重庆桐君阁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份转让协议》,公司将持有重庆桐君阁股份有限公司19.84%的股权转让给涪陵国投,转让总价款为336,728,343.66元;转让后公司仍持有重庆桐君阁股份有限公司30%的股权。截止目前,公司累计收到转让总款的30%,即101,018,503.10元。

3.3 公司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白礼西
2013年10月31日

万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600681　　证券简称:万鸿集团

一、 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姓名	戚围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姓名	匡健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姓名	匡健军

公司负责人戚围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匡健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匡健军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公司第三季度报告中的财务报表未经审计。

二、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76,576,058.42	174,014,510.75	1.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247,030.60	24,090,441.13	-32.56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76,856.17	1,510,231.85	-369.95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60,222,452.23	32,005,298.52	88.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843,410.53	1,946,309.60	-502.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465,961.39	2,046,771.19	20.4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1.85	14.12	减少65.97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1	-4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1	-400.00

2.2 截至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					21,546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广州美城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25	45,888,672	20,806,804	质押 45,888,600
武汉国有资产经营公司	国家	5.84	14,678,862	14,678,862	无
上海浦东任辰贸易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9	2,480,000	2,480,000	无
湖北省保险房地产开发公司	国有法人	0.95	2,388,672	2,388,672	无
刘彩香	境内自然人	0.91	2,300,000	2,300,000	无
武汉同盈商贸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5	2,150,000	2,150,000	无
赵恒亮	境内自然人	0.76	1,917,540	1,917,540	无
张建新	境内自然人	0.56	1,400,491	1,400,491	无
陈军	境内自然人	0.50	1,257,400	1,257,400	无
上海博中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0	1,250,000	1,250,000	冻结 1,250,000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广州美城投资有限公司		20,806,804		人民币普通股	20,806,804
武汉国有资产经营公司		14,678,862		人民币普通股	14,678,862
上海浦东任辰贸易有限公司		2,4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480,000
湖北省保险房地产开发公司		2,388,672		人民币普通股	2,388,672
刘彩香		2,3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300,000
武汉同盈商贸有限公司		2,1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150,000
赵恒亮		1,917,540		人民币普通股	1,917,540
张建新		1,400,491		人民币普通股	1,400,491
陈军		1,257,400		人民币普通股	1,257,400
上海博中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1,2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5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报告期内,持有公司5%以上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公司未知持有公司5%以上的股东与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持有本公司股份5%(含5%)以上法人股股东为:广州美城投资有限公司和武汉国有资产经营公司(共2户)。其中:武汉国有资产经营公司是国家股股东。			

三、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万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因与广州安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债权纠纷一案,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做出(2012)穗中法审监民再字第147号民事判决书,本案已审理终结,在执行过程中,因双方已达成并执行合解协议,根据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法院(2011)穗越法执字第6353号恢字1-1号执行裁定书,裁定(2011)越法民二初字第238号民事判决书终结执行。公司已在2013-017《重大诉讼事项进展情况公告》中进行了详细披露,详见6月1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关于万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收到河南省洛阳市中级人民法院(2003)洛执字第154号责令协助单位追款通知书事宜,详细内容已在2013-018《重大事项公告》中进行了详细披露,详见7月17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3.3 公司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万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戚围岳
2013年10月31日

证券代码:000788　证券简称:北大医药　公告编号:2013-37号

北大国际医院集团西南合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大国际医院集团西南合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3年10月3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3年10月22日以传真、电子邮件或送达方式发给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名,实际参加董事9名,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

基于公司业务区域拓展和经营范围延伸的实际情况,公司拟将名称:"北大国际医院集团西南合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称由"PKU International Healthcare Group Southwest Pharmaceutical Co., Ltd.",变更为:"PKU HealthCare Corp., Ltd.。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以上名称在企业登记机关核准变更登记,换发营业执照后生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拟将名称变更为"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该名称在企业登记机关核准变更登记,换发营业执照后,公司《章程》第四条拟进行相应修订,具体如下:

原文:

第四条 公司注册名称:

中文全称:北大国际医院集团西南合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全称:PKU International Healthcare Group Southwest Pharmaceutical Co., Ltd.

修订为:

第四条 公司注册名称:

中文全称: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全称:PKU HealthCare Corp., Ltd.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关于召开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内容详见公告2013-38)

特此公告。

北大国际医院集团西南合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十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0788　证券简称:北大医药　公告编号:2013-38号

关于召开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章程》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现提议召开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事宜如下:

一、会议时间:2013年11月15日上午10:00 时,会期半天。

二、会议地点:重庆市渝北区洪湖东路9号财富大厦B座18楼未名湖会议室。

三、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四、会议主要议程:

1、审议《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

2、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五、出席会议对象:

1、截止2013年11月11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凡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持有本公司股票的股东或其授权委托的代理人,均有权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

2、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公司董事会邀请的其他人员。

六、会议登记事项:

1、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法人代表证明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授权委托代理人持身份证、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提供的书面材料除以上内容外还应包括股权登记日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说明、联系电话、地址和邮政编码,并注明"股东大会登记"字样。

4、登记时间:2013年11月12日至11月13日,上午9:00-12:00,下午1:00-5:00;

5、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北大国际医院集团西南合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七、注意事项:

1、出席会议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会期半天;

2、联络方式

联系人:任秀文

地 址:重庆市渝北区洪湖东路9号财富大厦B座19楼

邮政编码:401121

电 话:023-67525366

传 真:023-67525300

北大国际医院集团西南合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十月三十日

北大国际医院集团西南合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北大国际医院集团西南合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指示: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1	《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				
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注:委托人请对每一表决事项选择同意、反对、弃权或回避,并在相应的栏中填写;

所持有的股份总数,上述表决意见必选一项,多选或未作选择的,则视为无效委托。

委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代理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

委托日期:　　委托有效期:

股票代码:001896　股票简称:豫能控股　公告编号:临2013-14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13年第3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13年第3次临时会议召开通知于2013年10月22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形式发出。

2. 2013年10月30日会议在郑州市农业路东41号投资大厦B座12层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

3. 应出席会议董事7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人,其中:张文杰、郑晓彬、张泽华、胡长根董事和董家臣、董鹏独立董事共6人亲自出席了会议;翟新生独立董事因在外出差不能亲自出席,委托董家臣独立董事代为出席会议。

4. 会议由张文杰董事长主持。列席本次会议的有:王锐监事会主席,马保群、崔凯、程峰、蒋文军监事,候补董事张留锁、王晓林,候补董事、常务副总经理宋和平,总工程师宋嘉俊,工会主席兼纪委书记梁文,董事会秘书王璞。

5. 会议的召开和出席会议人数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关于补选张留锁、宋和平、王晓林先生为董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获得通过。

因工作需要,2013年10月30日,张文杰先生、张泽华女士、胡长根先生分别向本公司董事会提出辞去董事职务。根据本公司章程的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同意提名补选张留锁、宋和平、王晓林先生担任董事。

鉴于张文杰、张泽华、胡长根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张文杰、张泽华、胡长根的辞职自补选董事填补因其辞职产生的空缺后生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3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董家臣、翟新生、董鹏发表独立意见,同意提名张留锁、宋和平、王晓林先生担任董事。相关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关于选举郑晓彬先生为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获得通过。

因工作需要,2013年10月30日,张文杰先生申请辞去董事长职务,会议选举郑晓彬先生为董事长。张文杰先生不再担任董事长,其辞去董事长职务自本次会议闭会后生效。

2013年10月30日,郑晓彬先生辞去副总经理职务,其辞职当日生效。

(三)关于聘任张留锁先生为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获得通过。

因工作需要,2013年10月30日,于健华先生提出了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的申请。根据本公司章程的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聘任张留锁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于健华先生不再担任总经理,其辞职自2013年10月30日生效。

独立董事董家臣、翟新生、董鹏发表独立意见,同意聘任张留锁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相关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四)关于变更公司201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获得通过。

因公司原聘审计机构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与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并,设立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为保持公司外部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会议决定改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13年度的外部审计机构,负责公司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财务报表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分别保持35万元和20万元不变。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3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董家臣、翟新生、董鹏发表独立意见,同意变更公司2013年度审计机构。相关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五)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获得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3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六)关于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获得通过。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

(七)关于召开2013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获得通过。

定于2013年11月18日在公司住所郑州市农业路东41号投资大厦B座12层会议室召开2013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1. 关于补选张留锁先生为董事的议案;2. 关于补选宋和平先生为董事的议案;3. 关于补选王晓林先生为董事的议案;4. 关于补选张静女士为监事的议案;5. 关于变更公司201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6.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公司2013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通知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的《关于召开2013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1.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13年第3次临时会议决议;
2. 关于提名张留锁、宋和平、王晓林先生为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意见;
3. 关于聘任张留锁先生为总经理的独立意见;
4. 关于变更公司2013年度审计机构的独立意见;
5.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6.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

特此公告。

附件:郑晓彬、张留锁、宋和平、王晓林先生简历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十月三十一日

附件:郑晓彬、张留锁、宋和平、王晓林先生简历

郑晓彬,男,1965年5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在新乡供电局、河南省地方电力开发公司、河南省建设投资总公司工作,历任河南省建设投资总公司能源部主任助理、投资一部主任、投资二部主任、资产管理一部主任。2005年4月-2008年4月,在南阳鸭河口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南阳天益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工作,任董事长、党委书记。2008年4月-2009年12月在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工作,任资产管理一部主任。2010年1月-2012年4月,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2011年5月以后,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2年4月以后,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现在控股股东方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任职,持有本公司股票5,000股,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张留锁,男,1958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工学硕士,高级工程师。

1985年9月-2003年3月,洛阳热电厂,历任机关工会主席、主任、生产技术科科长、检修公司经理、副总工程师;2003年3月-2004年12月,鹤壁万和发电公司副总经理;2004年12月-2012年2月,南阳鸭河口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兼党委副书记;2008年9月-2012年2月,南阳天益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2012年2月-2012年12月,郑州新力电力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2012年12月起,任河南投资集团燃料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在本公司任职,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宋和平,男,1955年6月出生,中共党员,大专学历,高级工程师。

1972年12月-1993年12月,姚孟电厂,历任汽机分厂副班长、值长室值长、运行分厂副主任、发电部副主任、值长室主任、副总工程师;1993年12月-1995年9月,南阳鸭河口电厂筹建处副主任、党委委员;1995年9月-2004年12月,南阳鸭河口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历任副总经理、党委委员、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04年12月-2005年8月,河南省建设投资总公司资产管理一部主任助理;2005年8月-2007年8月,鹤壁同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2007年8月至今在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工作,任常务副总经理,河南豫能电力检修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在本公司任职,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王晓林,男,1972年6月出生,中共党员,管理学硕士,工程师。

1991年9月-1995年7月,河海大学电力系统及其自动化专业,获工学学士;1995年7月-2004年7月,三门峡明珠集团有限公司,历任值长、电厂运行分场副主任、技术科副科长、办公室主任;2004年7月-2006年7月,西北工业大学工商管理专业,获管理学硕士;2006年7月-2007年10月,河南建设投资总公司党群工作部;2007年10月至今,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历任审计部职员、党群工作部高级业务经理,现任电力董事办公室高级业务经理。在控股股东方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任职,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股票代码:001896　股票简称:豫能控股　公告编号:临2013-15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2013年第3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2013年第3次临时会议召开通知于2013年10月22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形式发出。

2. 2013年10月30日会议在郑州市农业路东41号投资大厦B座12层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

3. 应出席会议监事5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5人,其中:王锐、马保群、崔凯、程峰、蒋文军监事共5人亲自出席了会议,列席会议的有候补监事张静。

4. 会议由王锐监事会主席主持。

5. 会议的召开和出席会议人数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关于补选张静女士为监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报告获得通过。

因工作需要,2013年10月30日,崔凯先生向本公司监事会提出辞去监事职务,会议同意提名张静女士担任监事。崔凯先生不再担任监事,其辞职自2013年10月30日生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3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2013年第3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张静女士简历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三年十月三十一日

附件:张静女士简历

张静,女,1982年5月出生,中共党员,理学硕士,工程师。

2000年9月-2004年6月, 南京林业大学森林资源保护与游憩专业学习, 获农学学士学位;2004年9月-2007年6月,南京林业大学森林生态学专业研究生,获理学硕士学位;2007年7月-2007年10月,河南省建设投资总公司;2007年10月至今,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历任资产管理三部职员、资产管理三部业务主管、资产管理九部业务主管、企业策划部业务主管,现任企业策划部高级业务经理。在控股股东方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任职,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股票代码:001896　股票简称:豫能控股　公告编号:临2013-16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张文杰先生辞去董事及董事长职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3年10月30日收到张文杰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需要,请求辞去董事及董事长职务。

公司董事会接受张文杰先生的辞职请求,其辞去董事长职务自2013年10月30日董事会2013年第3次临时会议闭会后生效。鉴于其辞去董事职务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其辞去董事职务自下任董事填补因其辞职产生的空缺后生效,与此同时,张文杰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

张文杰先生辞职生效后,将不在公司担任职务。

张文杰先生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开拓进取,组织完成了股权分置改革和重大资产重组,对公司的建设和发展做出了重大贡献。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张文杰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的发展所做的辛勤工作和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十月三十一日

股票代码:001896　股票简称:豫能控股　公告编号:临2013-17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张泽华女士 胡长根先生辞去董事职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因工作需要,2013年10月30日,张泽华女士、胡长根先生分别向本公司董事会提出辞去董事职务。鉴于二位董事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 其辞职自下任董事填补因其辞职产生的空缺后生效;与此同时,张泽华女士将不再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胡长根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

张泽华女士、胡长根先生辞职生效后,将不在公司担任职务。

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离任的张泽华女士、胡长根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的发展所做的辛勤工作和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十月三十一日

股票代码:001896　股票简称:豫能控股　公告编号:临2013-18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崔凯先生辞去监事职务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因工作需要,2013年10月30日,崔凯先生向本公司监事会提出辞去监事职务,其辞职自2013年10月30日监事会2013年第3次临时会议闭会后生效。崔凯先生辞职后,将不在公司担任职务。

公司及公司监事会对离任的崔凯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的发展所做的辛勤工作和贡献, 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三年十月三十一日

股票代码:001896　股票简称:豫能控股　公告编号:临2013-19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于健华先生辞去总经理职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3年10月30日收到于健华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需要,请求辞去总经理职务。

公司董事会接受于健华先生的辞职请求,其辞职自2013年10月30日起生效。于健华先生辞职后,将不在公司担任职务。

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于健华先生在任总经理期间为公司的发展所做的辛勤工作和贡献, 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十月三十一日

股票代码:001896　股票简称:豫能控股　公告编号:临2013-20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郑晓彬先生辞去副总经理职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3年10月30日收到董事、副总经理郑晓彬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需要,请求辞去副总经理职务。

公司董事会接受郑晓彬先生辞去副总经理职务的请求,其辞职自2013年10月30日起生效。

郑晓彬先生辞去副总经理职务后,仍担任公司董事,并在2013年10月30日董事会2013年第3次临时会议上被选举为董事长。

特此公告。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十月三十一日

股票代码:001896　股票简称:豫能控股　公告编号:临2013-21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3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